

##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》。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中，信托计划的受托人变更，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及其（草案）摘要（修订稿）》，本次修订属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的权限范围，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1 日、2016 年 12 月 7 日、2016 年 12 月 2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）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》的规定，上市公司应当在员工持股计划届满前 6 个月公告到期计划持有的股票数量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24 个月，自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算（即 2016 年 12 月 6 日起算）。

2、截至 2017 年 2 月 21 日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的“东吴-宁波-柯利达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”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购买本公司股票 5,169,543 股，成交均价约为人民币 24.50 元/股，成交金额为人民币 126,658,030.43 元，买入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2.80%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为 12 个月，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资产管理计划名下时起算（即 2017 年 2 月 23 日起算）。

3、2017年8月，公司实施《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》，以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183,475,875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.00元（含税），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。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完毕后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股票数量由5,169,543股变更为9,305,177股。

## 二、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数量

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18年12月5日到期届满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9,305,177股，占公司现有总股本比例为2.82%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